

共有消防安全設備設置維護切結書

起造（申請）人：○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：○○○ 君

○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：○○○ 君

地址：

地號：

納管編號：

工廠改善計畫發文字號：

本案廠區消防法所訂管理權人：

☐○○○公司負責人：○○○君與○○○公司負責人：○○○君為共同管理權人。

☐指定○○○公司負責人：○○○君為管理權人。

☐指定所有人(地主或屋主) ○○○君為管理權人。

未來廠內各項共有消防安全設備(○○設備)之設置、維護及管理，上揭管理權人願依【消防法】第6條及【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】等相關規定辦理，倘日後用途或負責人變更情事，管理權人願依前述規定重新檢討並重新協定共同維護事宜，特立此書切結保證。

此致

彰化縣消防局

申請人：○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：○○○君(簽章)

身份證字號(統一編號)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申請人：○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：○○○ 君(簽章)

身份證字號(統一編號)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所有人(地主或屋主)：○○○君 (簽章)

(勾選所人為管理權人時需填)

身份證字號(統一編號)：

地號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